

## 工務處

### 壹、前言

本處為維護自然環境及國土安全，合理開發轄內資源，並強化交通管理(制)設施，提供人安、車安優質交通環境，另為解決縣內區域排水問題，確保排水順暢，保障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正積極辦理區域排水整治及管理維護工作、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清淤維護工程，並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生活品質。除推動各項重大建設外，本處更致力於加強道路及橋樑養護工作，以提升本縣之生活品質並以發達各鄉鎮村里聯絡道路為宗旨，改善農產運輸通道及村里民用路之安全、舒適。

本處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貳、年度績效指標

####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合理開發轄內資源，維護自然環境及國土安全。(10%)	1. 辦理縣轄土石及碎解洗選場業務檢查，落實土石資源管理 (2%)	統計數據	執行業務檢查之次數。	12 次	2	1. 辦理情形說明：截至 12 月底止共完成 12 次業務檢查。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2. 辦理中央管河川土石疏濬工程及推動中央管河川疏濬作業建置遠端監控系統 (5%)	統計數據	辦理中央管河川土石疏濬工程件數。	5 件	5	1. 辦理情形說明：截至 12 月底止共完成 7 件疏濬工程。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3. 辦理土石盜濫採查緝業務 (3%)	統計數據	辦理土石盜濫採巡查次數。	180 次	3	1. 辦理情形說明：截至 12 月底止共完成 218 次巡查。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果型
二、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生活品質（10%）	1. 污水管線建設（4%）	統計數據	污水管線埋設長度	4500 公尺	4	1. 辦理情形說明：19003.5 公尺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2. 完成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戶數（2%）	統計數據	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戶數	500 戶	2	1. 辦理情形說明：1244 戶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3. 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4%）	統計數據	雨水下水道建置長度	1500 公尺	4	1. 辦理情形說明：2611.45 公尺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三、執行工程施工查核計畫，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10%）	1. 辦理工程施工查核。(5%)	統計數據	全年度查核 80 件工程	80 件 / 年	5	1. 辦理情形說明：122 件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2. 工程品質管理教育訓練講習。(5%)	統計數據	全年度辦理品管教育訓練 1 場及工程觀摩講習 1 場	2 場 / 年	5	1. 辦理情形說明：教育訓練：5 場 工程觀摩：6 場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四、強化交通管理設施，提供人安、車安優質交通環境（10%）	1. 進行交通設施設置與維護（5%）	統計數據	辦理交岔路口或路段標誌、標線與號誌等交通設施維護或設置之數量	70 處路口或路段	5	1. 辦理情形說明：經統計達 80 處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2. 改善潛在易肇事路口(路段)交通秩序（5%）	統計數據	改善潛在易肇事路口或路段之交通設施數量	20 處路口或路段	5	1. 辦理情形說明：經統計達 25 處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五、辦理區域排水整治、加強水資源之管理及保育（10%）。	1. 辦理排水改善及維護（5%）	辦理水利工程案件勘查、規劃、委託測設監造及	辦理水利工程發包件數	完成水利工程發包 15 件	5	1. 辦理情形說明：完成水利工程發包 24 件。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驗收等工作				
	2. 審核地下水水利事業興辦及水權登記 (5%)	統計數據	依法申請興辦、展限與違法使用之比例	5%以內	5	1. 辦理情形說明：申請興辦 145 件申請展限、取得及消滅合計 443 件，違法使用 9 件。達年度目標值 5%以內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六、以發達各鄉鎮村里聯絡道路為宗旨，改善農產運輸通道及村里民用路之安全、舒適 (10%)	1. 辦理本縣境內村里道路改善，針對老舊破損路面及路邊溝進行改善，提升道路服務水準，改善村(里)民用路安全及舒適度。(6%)	核定預算經費支用比率	執行預算/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100%	90%	6	1. 辦理情形說明：辦理本縣村里道路改善工程，經費支用比率 77,341,000/80,000,000*100%=97%。 2. 達成率：97% 指標類型：投入過程型
	2. 辦理本縣境內農路改善，將本縣境內農路與公路系統道路銜接，以建立完整便捷農產運輸路網，降低農產運輸成本提升農產運輸安全。(4%)	核定預算經費支用比率	執行預算/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100%	90%	4	1. 辦理情形說明：辦理本縣農路改善工程，經費支用比率 76,678,881/80,000,000*100%=91.2%。 2. 達成率：91.2% 指標類型：投入過程型
七、加強經營編號道路新建及管理以及都市計畫道路督導之各項業務 (10%)	1. 南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 (3%)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90%	3	1. 辦理情形說明：108,000,000/119,525,000*100% 2. 達成率：90.36% 指標類型：投入過程型
	2. 編號道路、市區道路養護、市區道路人本環境計畫、橋梁監測及通報相關單位改善工程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90%	3	1. 辦理情形說明：211,000,000/233,500,000*100% 2. 達成率：90.36%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計畫以改善民眾生活運輸之需求 (3%)					指標類型：投入過程型
	3. 各管道業者道路挖掘管理及道路路面修復 (2%)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60 件	2	1. 辦理情形說明：274 件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4. 積極經營寬頻管道統整各管道業者納管。(2%)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2000 公尺	2	1. 辦理情形說明：5677 公尺 2. 達成率：100% 指標類型：產出成果型

工務處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2%)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2%)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2.0 分</td> </tr> <tr> <td>0% &lt; 數值 ≤ 5%</td> <td>1.0 分</td> </tr> <tr> <td>5% &lt; 數值 ≤ 10%</td> <td>0.5 分</td> </tr> <tr> <td>數值 &gt; 10%</td> <td>0 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2.0 分	0% < 數值 ≤ 5%	1.0 分	5% < 數值 ≤ 10%	0.5 分	數值 > 10%	0 分	0%	2	1. 辦理情形說明：成長率 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2.0 分															
0% < 數值 ≤ 5%	1.0 分															
5% < 數值 ≤ 10%	0.5 分															
數值 > 10%	0 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2%)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2%)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2.0 分</td> </tr> <tr> <td>0% &lt; 數值 ≤ 5%</td> <td>1.0 分</td> </tr> <tr> <td>5% &lt; 數值 ≤ 10%</td> <td>0.5 分</td> </tr> <tr> <td>數值 &gt; 10%</td> <td>0 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2.0 分	0% < 數值 ≤ 5%	1.0 分	5% < 數值 ≤ 10%	0.5 分	數值 > 10%	0 分	0%	2	1. 辦理情形說明：成長率 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2.0 分															
0% < 數值 ≤ 5%	1.0 分															
5% < 數值 ≤ 10%	0.5 分															
數值 > 10%	0 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6%)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與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6%)	統計數據	依法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實際進用身心障礙人數「每月差額」 $\leq 0$	$\leq 0$	6	1. 辦理情形說明： 每月差額 $\leq 0$ 2. 達成率：100%			
			數值(差額) 每月個別合計，不加總				核給分數		
			1月 $\leq 0$				0.5		
			2月 $\leq 0$				0.5		
			3月 $\leq 0$				0.5		
			4月 $\leq 0$				0.5		
			5月 $\leq 0$				0.5		
			6月 $\leq 0$				0.5		
			7月 $\leq 0$				0.5		
			8月 $\leq 0$				0.5		
			9月 $\leq 0$				0.5		
			10月 $\leq 0$				0.5		
			11月 $\leq 0$				0.5		
12月 $\leq 0$	0.5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2%)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3%)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20小時(其中包含必須完成之10小時課程-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環境教育4小時、性別主流化1小時、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1. 20小時 2. 90%達成率	5	1. 辦理情形說明： (1)每人平均終身學習時數20小時以上，故達成率100%。 (2)應完成人數為37人，已完成人數為35人，故達成率95%。  2. 達成率： (1)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成率100%。 (2)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95%。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10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小時以上				2	達90%達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達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達者	2
			5-9小時				0.5	達60%達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達者	1

工務處(四)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權數為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7%)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與預算數百分比 (7%)	統計數據	※指標設算公式： <b>【經常門預算數－經常門決算數】/經常門預算數</b> ※設算說明： (1)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預算數及決算數皆不含人事費，並得扣除依法應全數執行之經費(應檢具資料說明)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 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 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4%	7	1. 辦理情形說明： 本處經常門節餘率達15.7%。 2. 達成率：100%
二、提升預算執行績效(8%)	資本門預算執行率(8%)(無資本門者以滿分計算)	統計數據	<b>【(資本門決算數/資本門預算數)*100%】</b> ※資本門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執行率達80%以上者100分 2. 執行率達70%~79%者90分 3. 執行率達60%~69%者80分 4. 執行率達50%~59%者70分 5. 執行率未達50%者60分	80%	8	1. 辦理情形說明： 本處資本門執行率達82.4% 2. 達成率：100%

### 參、未達年度目標值之績效目標檢討

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一) 二、因應策略： (一)

##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業務，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1 年 5 月辦理「110 年度全國查核小組績效考評」，本府考評結果為全國第 7 名並首次超過直轄市(台南市政府第 8 名)成績，且為本府自 107 年來(全國排名倒數第 2)首次進入非六都的全國縣市政府第 2 名。